



#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士班 申請入學

## 新生學分學雜費(註冊)繳費須知

110 年 8 月

- 1、新生學號：110 年 8 月 12 日(星期四)，公告於本校進修教育組首頁→最新消息。
- 2、**學分學雜費(註冊)繳費截止日：110 年 8 月 20 日** (星期五)，完成繳費後請傳真或拍照截圖，將已繳費之單據傳真或 email 至本組，並註明系別、姓名，期限內未完成繳費手續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3、新生學涯導航：110 年 9 月 7 日 (星期二)。
- 4、**開始上課：110 年 9 月 13 日** (星期一)。
- 5、新生選課：110 年 9 月 13 日上午 10:00 至 110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0:00 止。  
☞ 必修課由系統轉入學生個人選課檔，選修課請自行上網加選。  
☞ 申請學分抵免者，先完成抵免手續，再上網加退選課。
- 6、本校進修教育組(進修部)網址：<https://continuingedu.nuu.edu.tw/>
- 7、進修教育組傳真機號碼：037-381159
- 8、進修教育組信箱：[ces198108@gmail.com](mailto:ces198108@gmail.com)
- 9、本校住址：苗栗市恭敬里聯大一號(二坪山校區)、苗栗市南勢里聯大二號(八甲校區)。

### 新生學分學雜費(註冊)繳費及相關事項：

☞ **須辦理就學貸款或學雜費減免同學，未完成學雜費減免手續前，請勿繳納任何費用。**

依個人狀況，由下列三種繳費方式擇一辦理

1. 一般繳費請參考表一。
2. 辦理「就學貸款」同學請參考表二。
3. 辦理「學雜費減免」同學請參考表三。

表一：

	辦理單位	辦理要項與應備證件資料
一般繳費	臺灣銀行 各地分行	<u>不須申請就學貸款及申請學雜費減免者</u> ，請於收到繳費單後至台灣銀行繳交學雜費並領取繳款人收執聯或使用ATM轉帳後將轉帳存根存聯留下存查，於 <b>完成學分學雜費繳費後傳真或拍照截圖</b> ，將已繳費之單據 <b>傳真或email至本組</b> ，並註明系別、姓名。 (若為轉帳繳費務必請查看轉帳是否成功)

表二：

	辦理單位	辦理要項與應備證件資料
辦理就學貸款手續 (需申請就學貸款者辦理)	臺灣銀行 各地分行  本校教務處進修教育組 【二坪山校區 產研創新暨推廣大樓-3樓】 (037-381157) 蘇先生	<b>※須辦理就學貸款同學，未完成就學貸款手續前，請勿繳納任何費用(若需申請學雜費減免者，需先完成學雜費減免手續)。</b> 一、須申請就學貸款者，註冊前勿繳費。 二、自行至本校 <a href="http://www.nuu.edu.tw/">www.nuu.edu.tw/</a> 網頁\選擇分眾學生(左上角)\學生入口\學雜費管理\就學貸款線上申請(送出申請即可，無須印出申請表)。 三、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辦理對保及簽約手續： 列印繳費單後，請上網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a href="https://sloan.bot.com.tw/">https://sloan.bot.com.tw/</a> )建立資料並列印後，連同保證人

		<p>將相關資料攜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辦理就學貸款對保手續。</p> <p>※至臺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對保手續時應準備之資料：(新申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人及父母或保證人之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註冊日前三個月內含詳細記事之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含本人、父母、保證人資料)</li> <li>(2) 印章</li> <li>(3) 國民身分證。</li> </ol> </li> <li>2. 未繳費之繳費單。</li> <li>3.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列印之資料。</li> </ol> <p>※貸款金額計算方式：</p> <p>最低可貸款金額＝學分學雜費+平安保險費+語言實習費+電腦網路費</p> <p>最高可貸款金額＝學分學雜費+平安保險費+語言實習費+電腦網路費+其他費用(目前規定為11,000元)</p> <p>※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貸款金額請勿高於繳費單之最高可貸金額。(貸最高金額者請勿退選學分，若退選學分即造成溢貸，需退件重辦)</li> <li>2. 家庭年收入超過120萬，且家中無兩名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學校者，請勿辦理，若有請繳交另一兄弟姐妹之學生證影本(需自付金額利息)。</li> </ol> <p>四、請於 110 年 8 月 19 日前將下列證件依順序排好，於完成手續後繳交至教務處進修教育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收執聯</li> <li>2. 未繳費之繳費單</li> </ol>
--	--	---

表三：

	辦理單位	辦理要項與應備證件資料
<p>辦理 學雜費減免(具 減免資格者辦 理)</p>	<p>教務處 進修教育組 【二坪山校區產 研創新暨推廣大 樓-3樓】 (037-381157) 蘇先生</p>	<p>※須辦理學雜費減免同學，未完成學雜費減免手續前，請勿繳納任何費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請檢附相關證件後親自至教務處進修教育組辦理減免手續，不受理退費。</li> <li>二、對象：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孫)子女、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li> <li>三、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10年度低(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正本及影本、附繳影本、110年特殊境遇家庭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證明公文。軍公教遺族之撫卹令、卹亡給與令，現役軍人子女之家長在職服務證明。</li> <li>2. 全戶戶籍謄本正本(開學日前三個月內，含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及詳細記事)或新式戶口名簿(查驗正本、附繳影本含學生、父母及詳細記事)。</li> <li>3. 自行至本校<a href="http://www.nuu.edu.tw">www.nuu.edu.tw</a> 網頁\選擇分眾學生(左上角)\學生入口\學雜費管理\學雜費減免線上申請，線上申請後送出，列印申請表並請簽名後送交教務處進修教育組辦理。</li> </ol> </li> </ol> <p>備註：重考生曾於原學校申請過者，本學期(年)不得申請【每學期所有減免(優待)申請均須報部查核】。</p>

★★★請注意：

1. 繳費單預計將於 8 月 12 日寄發，若遺失繳費單者可自行上網補印繳費單，繳費步驟參閱 p3。
2. 因繳款認證時差，請不要使用信用卡繳款。

3. 未依上述時限完成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入學手續，將以取消入學資格處置。
4. 進修學士班學雜費收費標準皆以選讀學分【體育課程依修課時數】為計費標準，若開學辦理加退選課結束後，實際上課學分若有增(減)，加退選後另行通知補繳(退)費；若有加選者，逾時未完成繳費者，本組將自行退選該科目。
5. 學分抵免注意事項：辦理學分抵免於在學期間，只能於入學時一次辦完修業年限應抵免之所有學分，請於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作業程序詳見本校教務處進修教育組網頁(8月初公告)。
6. 學生平安保險雖非強制性，但考量增加學生求學過程中意外傷病的保障，本校強烈建議學生皆應參保；若仍堅持不參保，未滿二十歲須法定監護人簽署切結書。切結書應於學分學雜費截止前辦理，逾時者視同參加學生平安保險(切結書請至衛生保健組網頁下載)。
7. 住宿問題請洽：037-381750 住宿服務中心。

### 學生上網查詢繳費情形及補印繳費單之步驟：

1. 進入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列印 <https://school.bot.com.tw/twbank.net/index.aspx>  
※您的電腦請務必安裝 [Adobe Reader](#) 軟體
2. 點【學生登入】。
3.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學號、生日(例如生日 85.11.24 請輸入 0851124,)『確認登入』。  
※新生學號公告於教務處進修教育組首頁->最新消息，請同學自行上網查詢。
4. 產生繳費單：若您無列印設備，台灣銀行全省各分行備有電腦設備供列印，但需排隊等候。  
※請將捲軸拉到底按下【產生 PDF 繳費單】
5. 繳費單列印請按【儲存檔案】後再列印(直接開啟列印亦可)。